



2020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Bumen Juesuan Gongkai Wenben

2021年9月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检察
院2020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文本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十、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检察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 (一)、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同级党委工作部署，制定检察工作目标，完成各项检察工作任务。
- (二)、依法办理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案件，实施立案侦查监督、侦查活动监督。
- (三)、依法办理审查起诉、提起公诉、抗诉案件，对人民法院刑事审判活动实行监督工作。
- (四)、对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实行监督，维护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的公平公正，维护监管秩序稳定。
- (五)、受理公民的报案、举报、控告和刑事申诉，依法处理举报线索，办理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案件。
- (六)、对人民法院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 (七)、开展公益诉讼检察工作。
- (八)、开展未成年人检察工作。
- (九)、负责检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对检察人员进行教育培训，负责检察机关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
- (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同地方党委、上级人民检察院管理本院检察人员，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 (十一)、规划落实检察机关财务装备工作，开展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检察技术工作。
- (十二) 承办上级检察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3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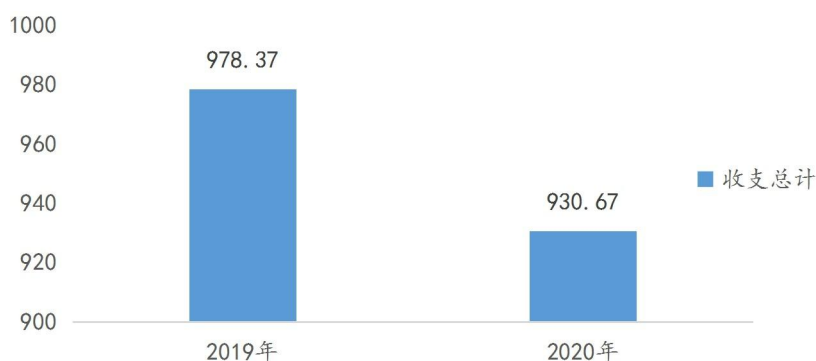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930.67万元。与2019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47.7万元，下降5.13%，主要原因是缩减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本年收入合计818.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18.98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



2019-2020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图1）

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本年支出合计823.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06.71万元，占83.41%；项目支出117.23万元，占16.5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9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818.98 万元，比2019 年度减少 9.2 万元，降低 1.12%，主要是缩减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本年支出 823.94万元，减少 42.74 万元，降低 5.19%，主要是缩减人员经费同时压缩日常公用经费。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18.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63%，比年初预算减少19.9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实际支出减少；本年支出823.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9%，比年初预算减少 14.94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实际支出减少。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23.9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类）支出756.34万元，占91.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6.7万元，占6.0%；卫生健康（类）支出34.9万元，占4.42%；住房保障（类）支出28.74万元，占 3.61%。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06.7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44.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用经费 62.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9.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9%，较预算减少 16.37 万元，降低 83.7%，主要是缩减“三公”经费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较 2019 年度减少 1.62 万元，降低 34.3%，主要是按要求缩减“三公”经费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 2020 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人员；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上年也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9%，较预算减少 16.37 万元，降低83.7%，主要是缩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较上年减少 1.62 万元，降低 34.3%，主要是按要求缩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 2020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 2019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 2020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7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3.10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5.97 万元，降低83.7%，主要是按要求缩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较上年减少 1.62 万元，降低34.3%，主要是按要求缩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本部门2020年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 0%。发生公务接待共 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0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上年度也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117.2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一级项目 0个，二级项目 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办公用房租赁费”“办案业务、办案设备及科技强检经费”二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7.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办公用房租赁费”“办案业务、办案设备及科技强检经费”等项目由部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年初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质量较高，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办公用房租赁费”项目及“办案业务、办案设备及科技强检经费”项目等 2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办公用房租赁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公用房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8.5 万元，执行数为 6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决算数据与绩效目标申报表一致；二是发

挥保障服务职能，确保各项检察工作顺利开展提供场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评价指标体系需要进一步完善，人员素质有待于进一步提高，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的时间较短，预算单位执行人员对预算绩效认识不到位、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了解、不熟悉，对重点工作把握不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预警与预算调整相结合，强化整体监控结果应用；二是加强培训和学习，加大对绩效评价人员的培训力度，进一步统一认识，充实业务知识。

（2）办案业务、办案设备及科技强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案业务、办案设备及科技强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58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4 万元，执行数为 48.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单位的合法权益，促进司法公正，维护社会稳定，规范司法行为，有效实施民事案件审判监督，维护司法公正和司法权威，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付完成率未达到 100%。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项目实施进度的实时监控，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进度异常，实施范围调整等及时报批或备案，把需求核准核实，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效益。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年度财政部门未对本部门项目绩效进行评价。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2.55万元，比2019年度减少 15.46 万元，降低 24.72%。主要原因是响应财政号召，积极压缩机关运行成本。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7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本年无购车计划，未审批采购新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今年与去年均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采购计划，单位价值 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台（套）比上年增加 0套，主要是今年与去年均无单位价值 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的采购计划。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0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三）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18.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718.3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0.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6.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8.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8.98	本年支出合计	58	823.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1.6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6.74
	30			61	
总计	31	930.67	总计	62	930.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表

部门：秦皇岛北
戴河新区人民
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18.98	818.98					
204	安全公共支出	713.35	713.35					
20404	检察	713.35	713.35					
2040401	行政运行	713.35	713.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40.36	40.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40.36	40.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40.36	4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2	36.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36.82	36.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36.82	36.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5	28.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5	28.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45	28.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23.94	706.71	117.23			
204	安全公共支出	718.30	601.08	117.23			
20404	检察	718.30	601.08	117.23			
2040401	行政运行	718.30	601.08	117.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6	40.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6	40.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36	4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2	36.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82	36.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82	36.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5	28.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5	28.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45	28.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18.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18.30	718.3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36	40.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82	36.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45	28.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8.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823.94	823.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1.6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06.74	106.7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1.6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30.67	总计	64	930.67	930.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23.94	706.71	117.23
204	安全公共支出	718.30	601.08	117.23
20404	检察	718.30	601.08	117.23
2040401	行政运行	718.30	601.08	117.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6	40.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6	40.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36	4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2	36.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82	36.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82	36.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5	28.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5	28.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45	28.4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检察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4.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9.85	30201	办公费	6.8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4.89	30202	印刷费	2.0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0.9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5.7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1.46	30205	水费	0.9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28	30206	电费	13.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5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8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0	30211	差旅费	1.1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7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3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1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6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8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5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5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			
人员经费合计		644.16	公用经费合计					62.5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19.47		18.20		18.20	1.27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3.10		3.10		3.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